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26-085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变芬女士召集，并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11 日 9: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董事 5 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变芬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江苏中超航宇精铸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的议案》

因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航空航天发动机及燃气轮机高端零部件制造项目”、“先进高温合金精密成型智能制造技术研发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江苏中超航宇精铸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精铸”），公司与江苏精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签署了《江苏中超航宇精铸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约定公司以 2 元现金出资认缴 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合计投入 85,000 万元认购江苏精铸的注册资本增加额；其中，42,500 万元计入江苏精铸的注册资本，其余 42,500 万元计入江苏精铸的资本公积。具体情况详见 2023 年 6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拟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对二级控股子公司江苏精铸进行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需要分批将江苏精铸所需投资款汇入江苏精铸指定的募投资

金专户，现公司与江苏精铸协商一致同意删除原协议以下条款：3.3 甲方应当于交割日起 3 个月内，一次性向乙方足额缴纳增资认缴款。并增加以下条款：4.3 本次增资款应当用于“航空航天发动机及燃气轮机高端零部件制造项目”及“先进高温合金精密成型智能制造技术研发项目”，双方均不得擅自改变用途；甲方应当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需要，将本次增资款分批汇入乙方指定的募投资金专户。项目结束后，根据实际使用资金情况，按照原价调整乙方的注册资本。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公司拟增加全资子公司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实施主体，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员新增开立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办理其他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6）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7）。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88）。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拟于 2026 年 11 月 30 日召开 2026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89）。

二、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二日